

强化门前三包整治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为扎实推进我市“两城同创”工作，建立健全我市“门前三包”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市容市貌，营造良好的创业、发展和人居环境，近日我市出台《漯河市门前三包整治提升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紧紧围绕“两城同创”工作目标,全面开展“门前三包”集中整治提升行动,进一步提升我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水平,促进生态宜居名城建设。

□文/图 本报记者 王海防 实习生 李宜书

工作目标 实现管理标准的新提升

《方案》指出,将紧紧围绕“两城同创”工作目标,全面开展“门前三包”集中整治提升行动,着力解决机关、团体、部队、学校、企事业单位、个体商户及临街集贸市场等门前环境卫生、经营秩序、沿街立面管理问题,进一步提升我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水平,促进生态宜居名城建设。

同时,在继续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门前三包”管理工作的通告》有关规定的基礎上,通过实施“门前三包”整治提升行动,实现如下工作目标:实现三级管理模式常态化,即区政府(管委会)负责组织领导,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负责督导考评,乡、办负责“门前三包”具体事务,切实形成“门前三包”管理工作齐抓共管、配合联动的良好局面。

经过卓有成效的工作,从三个方面实现管理标准的新提升:一、包环境卫生管理,要做到除了自身不乱扔乱倒,还应制止其他人的乱扔乱倒行为,对于乱扔乱倒的垃圾应及时清理。二、包门前秩序,除了保证自己遵守管理制度,还应制止其他人在责任区域乱停放乱摆摊。三、包立面卫生,除了保证立面整洁无杂物,还应保证橱窗玻璃上不乱贴乱画,影响观瞻,力争在较短时间内使我市“门前三包”提升行动取得明显成效。建立切实可行的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市区环境卫生整洁优美、文明有序。

职责分工 务实高效推进各项工作

为高效推进全市“门前三包”整治提升工作,形成运转有序、责任明确的工作机制,《方案》对责任分工进行了划分。

乡、办主体责任为:一、负责“门前三包”的宣传、教育、落实工作,重点向辖区内责任单位负责人讲解“门前三包”工作具体注意事项,向每个商户、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发放《“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门前三包”承诺书》。不定期对辖区内门店、企事业单位的“门前三包”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二、对违反相关规定的门店、企事业单位实施处罚。首次可对责任单位(门店)进行书面警告;第二次对责任单位(门店)进行经济处罚;第三次可勒令责任单位(门店)停业整顿,直至达标。处罚依据参照《河南<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第四章《罚则》第三十条相关规定执行。三、每周向区政府(管委会)相关部门汇报“门前三包”提升行动工作进展情况,对多次违反规定且拒不整改的,可拍照留证,上报区政府(管委会)相关部门。四、对区政府(管委会)及相关部门督查发现的“门前三包”提升行动中存在的问题,积极落实整改,并及时反馈整改情况。

区政府(管委会)组织领导。具体包括:一、负责对辖区内乡、办“门前三包”工作进行组织领导,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部门,制定管理制度和奖惩机制,确保工作取得实效。二、汇总乡、办每周上报的工作进展及乡、办上报的多次违反规定且拒不整改的责任部门相关情况,每周上报至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办公室。三、每日对辖区内“门前三包”工作进行督查,将督查出的问题和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办公室督查反映的辖区内存在问题及时通知乡、办,督促其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落实反馈。

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督导考评:一、负责对各区的“门前三包”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和考评,考评结果上报市“两城同创”指挥部办公室,同时下发至区政府(管委会)相关部门。二、对各区“门前三包”提升行动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不定时督查,对各区反映的多次拒不整改的责任单位和门店,依法责令停业整顿,行政处罚。



商店门前干净整洁。



商家自觉维护门前环境卫生。

实施步骤 让精细化管理步入常态

按照《方案》,“门前三包”整治提升行动将分动员部署、全面提升、巩固成效三个阶段,逐渐深入推进,最终使“门前三包”精细化管理工作步入常态化。

动员部署阶段(2017年4月1日至4月15日)。市、区、乡(办)三级管理部门要密切配合,全力推进“门前三包”提升行动工作。一是层层召开动员会,学习了解开展“门前三包”提升行动的意义,自觉投身其中,身体力行做好自己的工作。二是充分发挥舆论引导作用,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开辟专栏,引导市民群众了解“门前三包”提升行动对市区城市管理的重要性,自觉维护“门前三包”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三是各区政府(管委会)、乡办应结合实际,制定“门前三包”卫生提升行动方案,并于4月10日前送至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办公室。

全面提升阶段(2017年4月16日至7月31日)。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各区政府(管委会)和各乡、办要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抽调专门力量,组成三级管理体制,切实实施“门前三包”提升行动。各区政府(管委会)和各乡(办)在“门前三包”提升行动中应细化管理标准,建立工作台账,实行严管重罚,做到引导规范一批,查处罚款一批,媒体曝光一批,实现市区“门前三包”工作扎实开展,效果显著。

巩固成效阶段(2017年8月1日至12月31日)。市卫生清洁行动部办公室将分段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各区政府(管委会)要立足根本解决“门前三包”问题,建立健全有关管理体制、奖惩机制,避免走“治理——反弹——再治理——再反弹”的老路。要将“门前三包”管理与构建长效机制结合起来,使“门前三包”精细化管理工作步入常态化。

保障措施 加强领导,合力攻坚

为了保证“门前三包”整治提升行动顺利推进,我市建立工作指挥机制,加强领导强化监督。通过建立、落实强有力的机制,确保各项工作不折不扣的落实。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成立“门前三包”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环卫处。办公室主要对“门前三包”工作进行业务指导、沟通联络、督促检查以及信息收集、整理、上报等工作。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一是要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门前三包”工作的重要性,让广大市民充分认识到“门前三包”管理工作的重要性,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二是充分发挥报纸、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号、板报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载体作用,扩大舆论影响,使广大群众积极主动的参与到“门前三包”提升行动中来,合力打一场“门前三包”提升行动攻坚战。

建章立制,长效管理。《方案》要求,各区要认真研究制度“门前三包”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和行之有效的奖惩机制,把“门前三包”与网格化管理相结合,层层明晰责任,做到管理无盲区、门店全覆盖,实现“门前三包”管理常态化。

强化督导,严格奖惩。市卫生清洁行动指挥部办公室要经常深入整治一线,通过现场督导,及时掌握“门前三包”整治工作进度。要充分发挥好统筹协调、督导考核作用,对整治工作完成出色、表现突出的单位将给予表扬和奖励;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的部门或相关责任人将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